

敬啟者：

本校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

本會為聖公會聖雅各小學法團校董會唯一認可的家長教師會。現根據教育條例及本校法團校董會章程之規定，為本校舉行「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並根據投票結果向法團校董會提名一位家長校董及一位替代家長校董。

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的任期為一個學年，即是由一年的9月1日至翌年8月31日止。若校董的註冊日於9月1日之後，以致該學年任期不足12個月，亦視為一個完整學年。有關法團校董會與校董的角色及選舉操守已分別詳列於《聖公會學校法團校董會章程第18段》及《家長校董選舉中須留意的道德操守》內，相關條文可於校務處索取或瀏覽學校網頁(家長教師會通訊)。

根據本校法團校董會章程及家長校董選舉規則，謹此通知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選舉訂於2022年11月25日(星期五)舉行，茲列出選舉詳情如下：

- | | |
|-------------------|--|
| 1. 選舉日 | : 2022年11月25日(星期五) |
| 2. 投票時間 | : 由8:00 a.m. 至 12:30 p.m. |
| 3. 投票地點 | : 本校正門大堂(地下) |
| 4. 家長校董空缺 | : 1名「家長校董」及1名「替代家長校董」 |
| 5. 候選人資格 | : 所有學校現有學生的家長，均有資格成為候選人(如有關家長是學校的在職教員或是選舉主任，他/她便不能獲提名為家長校董)。 |
| 6. 投票人資格 | : 所有學校現有學生的家長都有均等的投票權。每位具投票權的家長都有一票，包括該學生的監護人；及並非該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但實際管養該學生的人。(惟學生的監護人或管養人需於投票時向校方提交有關的證明文件，如：民政事務處宣誓紙) |
| 7. 提名期 | : 由2022年10月24日至2022年11月4日 |
| 8. 提名程序 | : (a) 有意參選的家長可自我提名參選，須填交已簽署的申報表(可於校務處索取)，及填寫不多於100字的個人介紹，以供選舉之用。
(b) 每位有投票權的家長亦可提名其他家長參選，惟被提名人須在提名表(可於校務處索取)上簽署同意參選及填寫不多於100字的個人介紹，以供選舉之用。
(c) 已填妥的表格須於截止提名日期2022年11月4日或以前交回選舉主任收。 |
| 9. 投票方法 | : 選舉是以不記名投票方式進行。 |
| 10. 家長校董/替代家長校董任期 | : 一個學年(由註冊日期至2023年8月31日止) |

有關有效候選人名單及其自我介紹、選舉日程序(包括點票及宣佈選舉結果安排)，將於選舉日不少於七天前另行通知各位家長，敬請留意。有關細則已詳列於背頁附件一，敬請詳閱。

期望閣下踴躍參與家長校董選舉，並請填交以下回條以確認收到本通告，並於2022年10月26日或以前交回班主任。如對選舉有任何問題，請與本人聯絡(2574 9369)，謝謝！

此致

各家長

選舉主任

周妙英副校長謹啟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回條

本校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

敬覆者：

本人已收到家長校董選舉的有關通知，並知悉有關詳情。

此覆

聖公會聖雅各小學家長教師會

班 別 : _____ 班
學生姓名 : _____ ()
家長姓名 : _____
家長簽署 : _____

二零二二年十月 日